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移民办					
用款单位	惠州市人民政府移民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6年	到期年度	2099年		
2026年预算金额	150000					
设立依据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提高省级电网公司在本省（区、市）区域内全部销售电量（扣除农业生产用电）的电价，提价收入专项用于全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继续按照开发性移民的方针，完善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使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作为省级后扶工作经费。					
项目概述	完成2026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和中洞蓄能电站移民搬迁安置稽察。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完成2026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和中洞蓄能电站移民搬迁安置稽察。					
	2026年度目标					
	完成2026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和中洞蓄能电站移民搬迁安置稽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项目实施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经费支付进度		80%以上	80%以上
			截至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	80%
			截至次年3月底，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80%	≥80%	